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生物科技”）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资产抵押担保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一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生物科技向景德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平支行申请人民币6,0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，并于2020年3月17日签订了《借款合同》。为确保子公司借款合同的履行，公司与借款银行同时签订《保证合同》及《抵押合同》，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并以公司部分土地、厂房及办公楼等资产作为抵押。按照《抵押合同》的规定，公司已于2020年3月24日办理完成了资产抵押登记手续，完善了借款银行的放款条件。

公司本次为生物科技提供抵押担保，生物科技的其他股东与公司签订了《反担保合同》，以其持有生物科技的股权向公司提供质押，并履行《反担保合同》约定的相关事项。

上述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有控制权，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。此次担保有利于控股子公司筹措资金实施项目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同时也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抵押人：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、抵押权人：景德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平支行

3、担保方式：抵押担保

4、担保额度：人民币陆仟万元整

5、担保范围：借款合同下的主债权、利息、逾期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法律文书指定履行期间的延迟履行利息、违约金、赔偿金及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、送达费、鉴定费、律师费、诉讼费、差旅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财产保全费、强制执行费等）。

6、担保期限：5年

7、担保资产：公司部分土地、厂房、办公楼等。

三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实际发生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7,800 万元人民币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.69%。除上述担保外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其它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、任何其它法人或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。亦无逾期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